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学春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拟调整董事曹庆香女士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同时拟调整独立董事於恒强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召集人），拟调整独立董事吴玉程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召集人），调整后的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张琛（召集人）、於恒强、曹庆香

战略委员会：熊永飞（召集人）、谭新博、衣晓飞、董学春、吴玉程

提名委员会：於恒强（召集人）、张琛、熊永飞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吴玉程（召集人）、於恒强、衣晓飞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上述调整后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